

证券代码：839538

证券简称：寓米网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广东寓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董事王伟男因对议案持反对意见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发布了《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及会计业务问答（三）》等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更正报出的议案》，对 2017 年度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更正，主要涉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利润等科目等。具体内容涵盖：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

与分析；第五节 重要事项；第九节 行业信息；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等相关章节。

二、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更正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会计差错更正事项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中喜专审字【2020】第 00496 号）以及更正后的《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25）。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内容外，《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特此公告。

广东寓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